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基本情况）

（2022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中共湛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单位性质	行政						
	下属预算单位	无												
	单位自评联络人	陈宾宇		联系电话及手机	3180329, 13828287170		邮箱	6621214@qq.com						
绩效目标情况	<p>整体绩效（总）目标：</p> <p>一、大力促进湛台人文交流。</p> <p>二、大力加强湛台经贸交流合作。</p> <p>三、做好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的工作。</p> <p>四、大力加强涉台活动宣传。</p> <p>五、大力抓好“惠台暖企”行动。</p>													
	<p>整体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p> <p>一、大力促进湛台人文交流。充分发挥我市对台交流资源优势，依托省对台交流基地（陈琼故居）、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两岸青年创业就业实践基地等平台，大力推进湛台各领域交流合作。</p> <p>二、大力加强湛台经贸交流合作。以台商协会换届为契机，及时补充协会干部力量，积极发挥台商协会“以台引台、以商引商”优势，做大做强我市台资企业。</p> <p>三、做好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的工作。围绕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一社、一标、一品牌”的目标任务，开展探索成立两岸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p> <p>四、大力加强涉台活动宣传。讲好“尊重、关爱、造福台湾同胞”湛江故事，重点围绕“弘扬中华文化、促进心灵契合”加强宣传。</p> <p>五、大力抓好“惠台暖企”行动。认真制定“惠台暖企”行动方案，扎实开展“送政策、送服务、解难题”服务台企活动。</p>													
	未完成原因分析：无													
	项目绩效目标：无，应申报项目数0个，金额0万元；实际申报项目数0个，金额0万元；目标批复数0个，金额0万元。													
部门整体管理情况	制度措施建立情况		已建立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务报销管理制度实施细则。											
	信息公开	自评信息	是否公开	是否	√	公开时间	2023.04.27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dlyxxsk_czyjshs_g_lxzn/content_post_1756121.html				
		预决算信息	是否公开	是否	√	预算公开时间	2023.03.07		公开网址	https://www.zhanjiang.gov.cn/dlyxxsk_czyjshs_ljysjshs/2023/content_post_1731272.html				
						决算公开时间	暂未收到批复		公开网址	无				
	绩效目标	是否公开	是否	√	公开时间	无		公开网址	无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制定资产管理内部制度	是否	√	资产账与财务账一致	是否	√	配置合理使用合规	是否	√	出租、出借及处置收入上缴	是否	√
		固定资产利用率	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20.36万元		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原值）	120.36万元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已完工个数		0个		已验收个数		0个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无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数量	0个		其中：新建0个，续建0个		计划当年完工0个		计划当年完成验收0个						
	项目前期情况	需立项数0个，已立日数0个			有可行性研究报告0个			有概算批复文件0个						
		有关立项、申报、批复等文件名称：（如项目数量较多，可在自评报告内反映）			无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调整情况	调整内容（超期超概算情况）0个		情况说明		无								
		报批手续0个		文件名称：无 文号：无										
	管理情况	财务（项目）管理办法名称及文号：《关于实施市台办有关管理制度的通知》湛台通【2017】5号、《关于实施市台办有关管理制度的通知》湛台通【2017】6号。												
		其他管理办法名称：无												
	检查及完工验收情况	工作措施：我办严格按照《会计法》、国家、省、市相关财经制度，《湛江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及本办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做到拨款及时、专款专用。												
已完工个数		0		已验收个数		0								
(完工验收有关资料清单)：无														

经济性	三公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27.2万元	实际支出数	9.69万元	控制率	36.60%	
	公用经费控制率	预算安排数	36.32万元	实际支出数	25.1万元	控制率	69%	
效率性	工作(含项目)完成情况						未完成目标原因	
	重点工作	市委督查得分		政府督查得分	无	完成率	100%	
	整体绩效目标	计划数	0个	实际实现数	0个	完成率	0%	
	重要项目绩效目标	计划数	0个	实际实现数	0个	完成率	0%	
	项目完成及时性	部门预算项目数	3个	按期完成	3个	比率100%		
部门整体绩效产出情况	<p>社会经济环境效益:</p> <p>一、大力促进港台人文交流。2022年以来,充分发挥我市对台交流资源优势,依托省对台交流基地(陈琼故居)、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两岸青年创业就业实践基地等平台,大力推进港台各领域交流合作,先后接待参访台商台胞233人次,为拓宽港台交流渠道,增强台湾民众对中华认同,促进两岸青少年交流融合,积极开展中报省报对台交流基地-欧豪年读书楼。7月,举办台湾青年岭南行之“赓续一脉·相聚雷州”两岸青年文化交流周活动,组织港台两地50余名青年参加。活动组织两岸青年学习雷州文化、参观陈琼故居、两岸青年趣味互动、游古城、看雷剧;活动还邀请湛江岭南师范学院龙鸣教授和台湾嘉南药理大学苏美玉教授,线上线下为两岸青年讲解陈琼在台湾主政历史,让台湾青年在交流中学习文化、学习历史,在交流中收获回忆、收获友谊,在交流中增进历史认同、文化认同。11月,组织在港台教师约20人,举办“走近湛江·走进红树林”两岸携手共赴美好生活主题交流活动,考察麻章区红树林、遂溪预制菜工业园、遂溪电商产业园和遂溪孔子文化城,近距离体验湛江生态保护和经济发展活力,感受湛江文化魅力。12月,第九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之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探寻营开幕式在湛江举行,组织160余名在广东学习就业生活的台湾青年及大陆青年开展为期4天的“海丝”文化体验之旅,两岸青年先后到遂溪、雷州、茂名、阳江参访交流,深入了解深厚的“海丝”文化底蕴和岭南传统文化,加深台湾青年对两岸同根同源的了解,增进“两岸一家亲”的认同感和两岸同胞的心灵契合。通过举办各项活动,以湛江特色历史文化,包括“陈琼文化”“孔子文化”“醒狮文化”等为载体,让台湾同胞、台湾青年亲身体验两岸同根同源,血脉相连的传承,促进两岸同胞心灵契合。12月,在广州市举办第九届台湾青年岭南行团营仪式暨交流成果展示活动,我办获得第九届台湾青年岭南行之海上丝绸之路文化探寻营优秀组织奖,报送诗朗诵《一片海,一颗心》节目获得第九届台湾青年岭南行活动交流成果展演一等奖,主动邀请广州台湾青年之家郑明嘉会长考察我市两岸青年创业就业实践基地,走出去参观学习广州天河区港澳青年之家、白云区台港澳青年创业就业基地等示范点经验,认真研究制定我市扶持鼓励支持台湾青年创业就业政策,加快推进基地吸引更多台湾涉农团队和台商台青投身扎根湛江。</p> <p>二、大力加强港台经贸交流合作。2022年来,以台商协会换届为契机,及时补充协会干部力量,积极发挥台商协会“以台引台、以商引商”优势,做大做强我市台资企业。以组建“湛江城市主题馆”的方式参加东莞台博会,为港台经贸融合发展搭建交流平台和桥梁;拜会东莞市台商协会,并在东莞召开城市推介会及招商引资专场座谈会。先后邀请了8批次团组来我市考察投资环境,进一步加强了港台经贸交流。省科学院南繁种业研究所湛江研究中心与市台商协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建立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积极发动我市台商为湛江金鲳代言,助力我市乡村振兴。</p> <p>三、做好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的工作。一是推动两岸农民合作社成立。围绕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一社、一标、一品牌”的目标任务,开展探索成立两岸农民合作社工作。3月,在廉江新民镇,吴川吴阳镇组织当地农业农村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及镇村干部、台农代表,召开两岸农民合作社筹备座谈会。现场宣讲惠台措施,分享经验,共同探讨成立两岸农民合作社方式方法。4月,我市第一家两岸农民合作社——慕田种植专业合作社在廉江成立。二是举办首届粤台农人共同体活动。10月,2022“粤台农人共同体”暨两岸“乡村大讲堂”活动在湛江廉江成功举办,两岸涉农企业、农民欢聚一堂,聚焦“两岸融合发展”时代命题,积极探索两岸乡村融合发展的新路。这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后,在海峡两岸乡村融合发展试验区举办的首场两岸乡村交流活动。两岸嘉宾通过共同体验采茶、了解制茶、品尝台茶,与当地少数民族互动交流,乡村“大讲堂”座谈交流,感受湛江“农耕、农趣、农味”,推动两岸茶业、合作社的交流与合作。</p> <p>四、大力加强涉台活动宣传,讲好“尊重、关爱、造福台湾同胞”湛江故事,重点围绕“弘扬中华文化、促进心灵契合”加强宣传。2022年,海峡卫视、中国台湾网、网易新闻、湛江日报、湛江新媒体、中国青年报、两岸关系等多家媒体报刊对我市重点对台交流项目进行了宣传报道,增强血脉相连的文化认同和民族认同。国台办发言人朱凤莲在9月14日例行新闻发布会上介绍我市“赓续一脉·相聚雷州”两岸青年文化交流活动精彩纷呈,有亮点、有特点。积极协调配合福建卫视拍摄《粤合种草季》,我市3名“新老台农”代表分享了在湛融合发展故事,并在台湾东森新闻台播放,结合“九二共识”达成30周年和《台湾问题与新时代中国统一事业》白皮书发表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深入开展涉台知识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活动,及时召开台商台胞代表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座谈会,为祖国统一和民族复兴凝心聚力。</p> <p>五、大力抓好“惠台暖企”行动。2022年初,认真制定了2022年“惠台暖企”行动方案,扎实开展“送政策、送服务、解难题”服务台企活动。先后组织3批次台商台企赴东莞、肇庆、广州等参会参展及培训。常态化跟踪指导台商台企抓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定期向台商台胞发送最新防疫要求和政策,主动关心疫情期间被隔离围困台商台胞生产生活,积极主动联系市防控办综合组、市政政局等单位,配合相关部门收集信息,确保使用GC的台胞顺利进行公共场所扫码登记。为推进涉台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工作,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依法维护台胞合法权益。</p>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公平性	是否有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				是 √ 否			
	群众上访、信访数量	18	人次(次)	答复数量	18	其中按规定期限答复数量	18	满意度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中共湛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 (公章)

填报日期: 2022年4月26日

整体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财政资金情况）
(2022年)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预算支出情况												结转结余资金	备注								
	小计	上年结转	市级年度预算安排				上级补助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小计	上年结转预算支出				市级年度预算支出				上级补助资金支出					债券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部门年初预算数	调整/调剂金额	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	部门调整预算数	上级下达资金文号	收到上级资金文件时间				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下达转移支付文号	下达转移支付时间	本级支出	对下转移支付金额		
总计	775.2	29.96	499.25	0	0	698.31		0	0	46.93	744	0	0	698.31	0				0	0					0	0			45.7	0	31.19	2022年上缴存量资金5.75万元，按财政决算要求，调整年结转数（决算报表(S01表)）
一、财政拨款资金	698.31	0	499.25	0	0	698.31		0	0	0	698.3	0	0	698.31	0				0	0					0	0			0	0	0	
（一）市级财政预算安排	698.31	0	499.25	0	0	698.31		0	0	0	698.3	0	0	698.31	0				0	0					0	0			0	0	0	
1. 基本支出	649.81	0	450.75	0	0	649.81		0	0	0	649.8	0	0	649.81	0				0	0					0	0			0	0	0	
2. 项目支出	48.5	0	48.5	0	0	48.5		0	0	0	48.5	0	0	48.5	0				0	0					0	0			0	0	0	
办公室业务经费	8.5	0	8.5	0	0	8.5		0	0	0	8.5	0	0	8.5	0				0	0					0	0			0	0	0	
对台工作交流经费	30	0	30	0	0	30		0	0	0	30	0	0	30	0				0	0					0	0			0	0	0	
台湾人士和社团来洪交流接待经费	10	0	10	0	0	10		0	0	0	10	0	0	10	0				0	0					0	0			0	0	0	
（二）中央、省财政安排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二、其他资金	76.89	29.96	0	0	0	0		0	0	46.93	45.7	0	0	0	0				0	0					0	0		45.7	0	31.19		
（一）省台办下拨工作经费	76.19	29.45	0	0	0	0		0	0	46.74	45	0	0	0	0				0	0					0	0		45	0	31.19		
（二）其他基本支出	0.7	0.51	0	0	0	0		0	0	0.19	0.7	0	0	0	0				0	0					0	0		0.7	0	0		

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中共湛江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公章）

填报日期：2023年4月26日

说明：

1. 本表“部门年初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部门调整预算数”，“部门年初预算数”为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调整/调剂金额”和“市级其他专项资金安排”不为0的，请附相关文件依据。
2. 收到或下达资金文件时间与文件印发差异较大的，请备注说明原因。
3. “其他财政资金”不为0的，请简要予以说明。
4. 本表数据作为指标评分表相关指标的评分依据。

